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作为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刻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优刻得预计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2917 号《关于同意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8,5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3.23 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1,943,955,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87,313,137.54 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实收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856,641,862.46 元，扣除已支付的保荐费用、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 16,716,871.8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839,924,990.6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001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338,168,740.12 元，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6,716,871.84 元，其他手续费人民币 4,850.21 元，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收入共计 29,174,572.99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530,925,973.28 元。

项目	金额（元）
2020年1月14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856,641,862.46
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338,168,740.12
减：发行费用	16,716,871.84
减：手续费	4,850.21
加：利息收入	29,174,572.99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530,925,973.2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公司从 2020 年 1 月 14 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项目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监管类型	备注
--------	----	------	------	--------	------	----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03004042928	3,061,673.87	四方监管	活期存款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	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76340188000156419	912,330,198.38	四方监管	活期存款
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76340188000152090	529,698,215.91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多媒体云平台项目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	31050161413600002788	56,361,144.51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网络环境下应用数据安全流通平台项目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南翔支行	455979121166	29,474,740.61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合计				1,530,925,973.28		

注：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的实施主体为“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在内蒙古优刻得也设立有四方监管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84,603,671.87 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74,788,686.83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9,814,985.04 元。

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069 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中

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84,603,671.87 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其他银行账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2003 号）。报告认为：优刻得 2020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优刻得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992.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16.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16.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多媒体云平台项目	否	22,359.54	22,359.54	9,030.94	16,989.25	16,989.25	7,958.32	188.12	不适用	-15,720.37	不适用 （注 4）	否
网络环境下应用数据安全流通平台项目	否	3,557.00	3,557.00	1,476.47	659.50	659.50	-816.97	44.67	不适用	-1,515.32		否
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	否	57,119.69	57,119.69	16,631.77	5,065.92	5,065.92	-11,565.85	30.46	不适用	-727.25		否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	否	100,956.27	100,956.27	27,218.30	11,102.20	11,102.20	-16,116.11	40.79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否

(一期和二 期)												
合计	—	183,992.50	183,992.50	54,357.48	33,816.87	33,816.87	-20,540.61	62.2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IPO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相对较晚，到账前公司对项目投资有所控制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IPO 募投项目建设的相关议案，后于 2019 年 9 月通过上市委会议审核，于 2020 年 1 月正式上市。因此 IPO 募集资金实际于 2020 年 1 月才到账，较公司最初预期的到账时间更晚。同时公司处于业务快速扩张期，自有资金有限，截至 2019 年底账面实际货币资金仅 87,475.30 万元，除进行募投项目建设外，仍需使用资金维持公司正常运营。因此在 IPO 募集资金到账之前，公司对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有所控制，投资进度较为缓慢。 (2)募集资金到账后受春节假期及新冠疫情影响，复工建设需要时间 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后，即遇春节假期及上半年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有所放缓，具体如下： 1.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 从供给层面来看，公司主要服务器设备需要依赖英伟达显卡进行运算处理。受疫情影响，英伟达旧版本显卡的出货量和出货时间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而英伟达新版本显卡的上市时间也有所推迟。公司采购周期变长，因此放缓了采购节奏。 从需求层面来看，公司人工智能服务平台客户面向 AI 公司、高校及智能制造企业。上述客户均不同程度的受到了疫情影响。AI 企业的下游客户如零售、安保等受疫情冲击较大，因此 AI 企业整体的采购量受影响；高校客户受疫情影响均采取了延期复学的政策；智能制造企业上半年延期复工复产。这些因素均导致公司对于该项目的投入受到影响。 2.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土建原计划于 2020 年 2 月开始，受新冠疫情和乌兰察布冬歇影响，相关土建工作推迟至 2020 年 5 月初陆续开始，公司对于该项目的投入进度受到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按照预计进度推进，项目可行性无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文“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本表的实际效益包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对应的收入、成本及相关费用，累计实现效益是募投项目从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的利润总额，序号 1-3 募投项目第一年开始部署服务器即产生收入，预计至第五年全部服务器部署完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序号 1-3 募投项目陆续投入中。

注 5：“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的建设期为 4 年，数据中心投产后，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4.45%，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约为 10.10 年。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此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曹宇

曹 宇

孙远

孙 远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